

附件 1

## 财政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明细表

序号	审计工作报告公告的问题			整改情况
	问题分类	问题金额 (万元)	明细情况	
一	区级财政区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			
1	预算编制和执行不规范	116442	<p>一是预算编制不细化。区财政直接代交通等主管部门编制村社道路硬化等 2 个项目预算 4490 万元，13 个单位 26 个项目 7802 万元预算科目编制不细化（区城管局、区商务局等）。二是预算编制不完整。区财政未按规定将 7 家国有企业利润编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58 个单位应编未编政府采购预算，年度实际发生设备购置等政府采购支出 9866 万元（区经信委、区卫健委等）。三是预算编制及调整不准确。年初无预算、年中先追加后追减项目达 455 个追减金额 37551 万元，年初有预算、年中先追加后追减项目有 11 个追减金额 2658 万元（区金融办、区城建办等）。四是预算执行不到位。部分单位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形成预算追减 36448 万元（区水利局、锦华学校等）。预备费超范围开支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村社干部补贴等支出 17627 万元。</p>	<p>一是针对预算编制不细化问题，区财政局已将直编的村社道路硬化等项目 4490 万元细化落实到具体部门和项目，对确需通过考核后才能分配的资金原则上预留 20%，减少预算二次分配规模。二是针对预算编制不完整问题，区财政局已将 7 家国有企业上缴的 10%利润 233 万元纳入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规范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三是针对预算编制、调整不准确问题，区财政局印发了《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有关事项的通知》，进一步规范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细化对项目预算、采购预算的编制工作，要求项目支出预算按既定政策全部纳入年初预算，推行预算项目库目录管理，确保项目预算支出编制依据充分、全面精准。四是针对预算执行不到位问题，区财政局督促各预算单位严格落实预算执行，通过“区级预算资金零结转”等机制全面提升预算执行率，将预算执行进度与资金安排挂钩，对资金支出进度慢、使用绩效不高的，按一般性项目费用的 5%扣减预算，以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性。五是针对预备费超范围支出问题。区财政局进一步规范预备费使用程序，对相关年初未纳入预算安排又不属于预备费支出范围的项目，将通过预算调整等方式予以安排。</p>
2	财政资金不到位	157962	<p>一是非税收入征缴不及时。非税收入和财政专户利息 2074 万元未及时入库，石船镇未及时征收上缴国资转让收入 3000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绩效不高。超进度拨付国有公司项目资金导致资金在一段时间内闲置 41512 万元（农基建公司、临基建公司等），未及时统筹安排部门、镇街存量资金 3783 万元（区信访办、两路街道等）。三是专项资金管理不到位。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等 4 笔市级专项资金 1445 万元未在规定的 30 日内分配下达。土壤防治、公路建设项目等上级专项资金 106148 万元因进展缓慢等原因未及时使用。</p>	<p>一是区财政局未及时解缴的非税收入和财政专户利息 2074 万元已于审计期间及时缴库。同时，加强非税专户的日常管理，强化非税收入账务核对和处理工作，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缴库。二是石船镇未及时上缴的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2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2 月缴存入库，应收未收非税收入 1000 万元问题，因产权办理等历史遗留原因，现正修改完善资产移交协议，待产权完善并移交后办理。三是针对项目建设进度缓慢形成资金闲置等问题，区财政局收回国有公司项目结存资金 41512 万元和区级部门、镇街财政存量资金 3783 万元，统筹用于教育、社保等民生事项和危旧房改造等重点项目支出。同时，区财政局加大对项目支出进度的督查检查和考核力度，要求定期清理项目资金，对已完工、已取消的项目资金进行追减、收回区级财政统筹盘活使用。四是针对专项资金分配、公路建设等资金使用不及时问题，区财政局进一步优化资金下达程序，提高内部流程周转效率，确保在 30 日内及时分配下达，收回 2 年以上使用不及时的专项结转结余资金 15620 万元，区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干线公路实施时序和资金保障问题，区财政局积极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2019 年已实现公路建设等项目支出 83500 万元。</p>

3	财政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375	<p>一是预算绩效评价机制不完善。已实施的 27 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未与预算资金分配挂钩,林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相关指标内容不完整,森林提质增效等项目绩效目标未如期完成。二是国库集中支付和账户管理不严。3 个单位将零星采购等资金 375 万元通过职工个人账户再对外支付(两岔水库管理处、渝北幼儿园、和合家园小学),4 个单位 5 个账户未按规定报区财政备案(渝北区公安分局工委、回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工委、区中央公园小学校)。</p>	<p>一是针对预算绩效评价机制不完善问题,区政府出台《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渝北区区级预算安排与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办法》,完善绩效评估机制、优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区财政组织专家对全区 53 个预算单位编制的 2020 年 761 个专项项目 388700 万元开展了预算公开评审,其中对 118 个项目进行了审减。二是针对国库集中支付和账户管理不严格问题,区财政局督促单位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健全内部管理机制,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集中采购、现金管理制度,完善银行账户定期备案管理、资金支付动态监控机制,重点加强对单位违规向职工个人账户大额转款的风险防范,筑牢事前和事中的资金安全防线。</p>
二 区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				
1	预算编制和执行不规范	13597	<p>一是预算收支编制不完整,未编或少编收入预算 1408 万元(区安监执法大队 585 万元、区华蓥山林场 211 万元、区森林公安 155 万元、区统景林场 3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368 万元、育仁中学 86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 502 万元(区林业局 197 万元、育仁中学 9 万元、暨华中学 280 万元、南华中学 16 万元)。二是年初项目预算编制不准确,导致预算追加(减)4616 万元,调整金额占年初预算 67%(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13 万元、区安监执法大队 788 万元、区金融办 2930 万元、区森林公安 22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130 万元、区天保中心 16 万元、区统景林场 7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213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委 497 万元)。森林提质增效、安全生产专项等 6 个项目支出 3127 万元预算编制不细化,未落实到具体单位。(区安监执法大队 595 万元、区林业局 2482 万元、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50 万元)三是应收未收、应缴未缴非税收入 1380 万元(区华蓥山林场 45 万元、区林业局 4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委 1283 万元、育仁中学 15 万元、南华中学 1 万元、龙山街道 32 万元)财政存量资金未按规定上缴或报区财政备案。(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7 万元、区安监执法大队 539 万元、区广电台 36 万元、区华蓥山林场 2 万元、区林业局 20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370 万元、区实验中学 3 万元、区天保中心 19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19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委 162 万元、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9 万元、双龙湖街道 509 万元、龙山街道 335 万元、悦来街道 534 万元)。</p>	<p>一是针对预算收支编制不完整、未编少编收入预算问题,区安监执法大队等部门加强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优化部门预算编制,将非税收入征收编入年初收入预算,做到收入应编尽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明确。二是针对预算编制不细化、不准确问题,区金融办等部门加强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项目前期论证,细化项目预算,结合政策文件规定如实预算涉企金融扶持资金,严控预算规模。三是针对非税收入收缴不到位、财政存量资金未及时上缴问题,育仁中学、悦来街道等部门积极组织清理收取,上缴区财政非税收入及财政存量资金 2760 万元。</p>

2	项目招投标管理不严格	5380	<p>一是将项目拆分规避公开招标(区玉峰山林场 1382 万元、龙山街道 237 万元)。将项目违规直接发包(区华蓥山林场 96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123 万元、暨华中学 45 万元、双龙湖 259 万元、龙山街道 532 万元)。二是比选不充分、对企业资质诚信等条件核查不到位(双龙湖 144 万元、龙山街道 67 万元)。三是单位政府采购执行不到位,设备采购、宣传设计等劳务服务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双龙湖街道 12 万元、龙山街道 22 万元、悦来街道 104 万元、区人民医院 1176 万元)。四是实施的部分项目存在围标、串标、挂靠现象(区安监执法大队 16 万元、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8 万元、区村建所 62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602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16 万元、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45 万元、区建筑安全管理站 79 万元、区人民医院 341 万元)。五是项目招标信息不公开,评标监督机制不完善(区华蓥山林场、区玉峰山林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未足额收取履约保证金(区林业局 3 万元、区天保中心 1 万元、区统景林场 2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6 万元)。</p>	<p>一是针对违规直接发包、比选不充分、评标监督机制不完善等项目招投标管理不严格问题,龙山街道、双龙湖街道等部门通过建立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龙山街道制定完善了《政府投资项目暂行管理办法》和《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及结算审计实施细则》等,对项目全过程及中介机构管理作了规范要求。二是针对政府采购执行不到位问题,区人民医院成立了采购办公室,全面梳理采购流程,并出台《渝北区人民医院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试行)》,加强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建设,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三是区林业局等部门对未及时足额收取的履约保证金 12 万元已足额收取到位。</p>
3	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	4750	<p>一是无预算、超预算及不规范支出临聘人员工资、维修维护费等(区安监执法大队 13 万元、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4 万元、区广电台 33 万元、区森林公安 4 万元、渝北新闻社 81 万元、育仁中学 44 万元、暨华中学 28 万元、南华中学 67 万元、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10 万元、区村建所 62 万元、区实验中学 10 万元、区重点办 148 万元、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91 万元、区建筑安全管理站 116 万元、双龙湖街道 1226 万元、龙山街道 345 万元、悦来街道 6 万元)。二是重复发放在职职工生育生活津贴 920 万元。(区社保局)三是暨华中学在采购货物尚未实际交付的情况下虚列支出 273 万元。四是在下属单位报销机关经费 72 万元(区林业局)或虚假发票报账 122 万元、(区人民医院)。五是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支列支绩效工资、办公费等基本支出(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7 万元、区安监执法大队 66 万元、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1 万元、区村建所 60 万元、区广电台 39 万元、区华蓥山林场 74 万元、区金融办 38 万元、区林业局 5 万元、区森林公安 13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14 万元、区统景林场 73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69 万元、区重点办 108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49 万元、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 万元、渝北新闻社 106 万元、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44 万元、区建筑安全管理站 107 万元)。</p>	<p>一是针对无预算、超预算及不规范支出等问题,双龙湖街道等部门单位通过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加强预算管理,强化内部监督,规范预算执行等措施加以整改,做到有支出必有预算,规范项目预算支出。二是针对重复发放在职职工生育津贴问题,区财政局联合区人力社保局下发了《关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生育生活津贴的解缴通知》,收回重复发发生育生活津贴 638 万元,余下 282 万元正在积极催收之中,将及时收取到位缴存区财政。三是提前支付采购款问题,暨华中学已于 2019 年 7 月完成了项目采购并严格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了验收。</p>

4	专项 (项目) 资金 绩效 不高。	3256	<p>一是金融扶持资金使用较为分散且部分项目绩效不高,有的企业仅获补 0.8 万元。二是区广电台影视制作投资 1346 万元未按约定收取投资收益。三是区天保中心拨付玉峰山镇市级集体生态效益专项 36 万元长期未使用,形成资金闲置。四是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采购的防疫物资 88 万元闲置达 2 年以上。五是项目进度缓慢(区广电台 826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88 万元、区统景林场 506 万元、双龙湖街道 636 万元)。</p>	<p>一是针对金融扶持资金使用分散、部分绩效不高问题,区金融办对区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考核奖励项目与金融扶持项目进行了有效整合,并制定《渝北区拟上市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评定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构建财政扶持资金安全高效使用的长效机制。二是区广电台影视制作投资问题,相关投资项目已收回投资效益 27 万元,并持续跟踪项目发展,确保投资收益按合同约定分配。三是针对项目进度缓慢、防疫物资闲置等问题,区统景林场等部门召开项目推进专题会,成立项目监督组,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并对超时完成的企业扣减了违约金 4 万元。区森防站对闲置未使用的防疫物资进行了全面核查清理,已将防疫物资发放镇街使用,并建立了物资管理制度,加强物资内控管理,避免防疫物资闲置浪费。</p>
5	资产 管理 粗放		<p>一是未按规定程序出租国有房产及林地,其中部分存在低价出租或租期长达 50 年等问题(区玉峰山林场、区统景林场、暨华中学、南华中学、区广电台、双龙湖街道、区人民医院)。二是国有房屋 73761 m<sup>2</sup>未及及时办理权属证明(区广电台 63 m<sup>2</sup>、区华蓥山林场 6109 m<sup>2</sup>、区统景林场 3271 m<sup>2</sup>、区玉峰山林场 8517 m<sup>2</sup>、区住房城乡建委 7 处房产、育仁中学 35020 m<sup>2</sup>、南华中学 540 m<sup>2</sup>、双龙湖街道 5248 m<sup>2</sup>、龙山街道 14993 m<sup>2</sup>)。三是固定资产核算不规范,主要是已竣工项目未及及时转固和应作未做固定资产核算(区广电台 1421 万元、区实验中学学校 179 万元、区广电台 2 万元、区金融办 1 万元、区林业局 6 万元、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197 万元、区统景林场 17 万元、育仁中学 1 万元、区安监执法大队 1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委 30 处房产、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8 处房产、龙山街道 70 处房产)。</p>	<p>一是未按规定程序出租国有房产问题,区统景林场等部门对涉及房产逐一进行了清理,收回违规擅自出租门市 39 处,并规范出租程序和上交区国资委统一管理。二是针对未及及时办理权属证明问题,龙山街道等部门单位成立资产管理小组,完善房屋资产分类登记管理,建立台账目录清单,对具备办理权属登记的房产及时办理权属证明,部分产权因涉及土地性质、历史遗留等原因,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推动产权办理。三是固定资产核算不规范问题,区林业局等部门已补登入账固定资产 215 万元,区电视台正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2009 年已竣工投入使用的广电大楼进行财务决算,将根据决算审定金额补登入账。</p>
6	财务 管理 较为 薄弱	8029	<p>一是债权债务长期未清理(区安监执法大队 46 万元、区广电台 503 万元、区华蓥山林场 1 万元、区住房城乡建委 6677 万元、渝北新闻社 1 万元)。二是收取的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等非税收入征收及解缴均未进行会计核算(区华蓥山林场 211 万元、区统景林场 3 万元、区玉峰山林场 368 万元)。三是对村居财务管理不到位,村居财务存在大额现金支出、采购不规范、账实不符等(双龙湖街道 92 万元、龙山街道 6 万元、悦来街道 121 万元)。</p>	<p>一是债权债务长期未清理问题,区住建委等部门积极采取措施,收回资金(产)等 2447 万元,对尚未收回的部分逾期借款制定了收款计划,通过司法拍卖、资产处置等方式予以收回。二是针对非税收入征缴核算不规范问题,区华蓥山林场等部门将通过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完善资产出租收入台账登记 582 万元予以整改。三是针对村居财务监管不到位问题,双龙湖街道等部门单位修订完善了《双龙湖街道社区集体“三资”和财务管理制度》等,规范村居财务行为,加强对村居财务的监管。</p>

三 镇街财政决算审计			
1	项目 建设 管控 不到 位	3063	<p>一是将项目化整为零规避招投标或应招标未招标(玉峰山镇 136 万元、大湾镇 500 万元),直接发包,且个别施工单位无相关资质(玉峰山镇 40 万元、大湾镇 499 万元、木耳镇 306 万元)。二是公路养护等服务类项目比选不充分或长期直接确定实施单位,并存在违规靠问题(玉峰山镇 152 万元、大湾镇 377 万元)。三是工程造价不严或项目未达预期效益(大湾镇 365 万元、木耳镇 198 万元)。四是违规提前支付工程款 413 万元(玉峰山镇 230 万元、木耳镇 183 万元)。五是大湾镇虚报工程项目套取资金 34 万元或虚高项目造价 43 万元。</p> <p>一是针对项目招投标不规范、比选不充分等问题,大湾镇等单位通过修订完善《镇政府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对项目招投标、施工单位资质审核各环节方面进行了明确,切实规范项目建设管理和提升项目绩效。二是违规提前支付工程款问题,玉峰山镇等单位督促项目施工单位加快项目建设,涉及金额 413 万元的 4 个项目均已通过复查验收并达到预期目标。三是大湾镇收回了“花漾渔村”乡村旅游合作社虚报工程项目而套取的财政资金 34 万元,对虚高造价 43 万元的泥结石公路项目进行了重新复查,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对泥结石路厚度不足等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p>
2	资金 (产) 管理 不合规	5458	<p>一是非税收入及存量资金未及时清理上缴(玉峰山镇 187 万元、木耳镇 1386 万元)。二是往来款项长期未及清理(木耳镇 2604 万元)玉峰山镇对外借款 100 万元未及时收回。三是超范围补助贫困户危房改造资金和安置补偿(玉峰山镇 186 万元、木耳镇 63 万元),超标准、超范围支出和假发票报账(玉峰山镇 61 万元、大湾镇 160 万元、木耳镇 85 万元),四是大湾镇休闲渔业基地项目形成闲置未使用,财政资金投入 669 万元绩效不高。五是 11 处 513 m<sup>2</sup>固定资产未纳入固定资产管理,13 处房屋 6553 m<sup>2</sup>资产闲置(大湾镇、木耳镇)。</p> <p>一是针对存量资金未及时上缴、往来款项清理不及时问题,木耳镇等单位对往来款项进行了认真清理,上缴项目结余等形成的财政存量资金及非税收入 4452 万元,收回对外借款 100 万元。二是针对违规享受安置补偿、票据不规范等问题,木耳镇等单位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对审批流程、财务管理进行了进一步规范,更换不规范发票 35 万元,收回违规享受征地农转非人员安置、住房安置补偿 88 万元,剩余部分已对相关人员进行限期退款通知予以积极追回。三是针对财政投入资金建设的休闲渔业基地项目闲置未使用问题,大湾镇终止了原项目公司对“花漾渔村”项目的经营权,重新引进重庆康沐生态旅游公司对基地鱼池等设施进行全面整修,并正常开展经营。四是针对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大湾镇等单位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清理,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对已核实产权的资产及时完善办理产权,对因土地性质确实无法办理国有产权的房屋,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推动产权办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p>
3	对村 (居) 管控 不力	9275	<p>一是村居干部违规承接项目,山坪塘建设等 4 个项目工程质量未达标,虚大工程投资 48 万元(玉峰山镇)。二是玉峰山镇 2 个村居未经规定程序动用村级集体资金 7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已收回本息)。三是村居虚假发票报账、大额现金及公款私存(大湾镇 459 万元、木耳镇 353 万元)。四是大湾镇对流转企业监管不到位,部分企业拖欠村民土地租金 1387 万元。五是村级集体土地违规经私人转租,造成集体收益流失(玉峰山镇 28 万元)。六是木耳镇 7 家村级集体公司未体现村委会、村民持股,个别入股的集体经济组织账务不全,核算不清,存在大额现金收支、随意支付和冲销借款。</p> <p>一是针对村(居)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问题,玉峰山镇等单位制定了《工程项目建设监督管理规范》等制度,从项目申报、审核、验收等环节进一步规范。二是针对 2 个村居未经规定程序动用村级集体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问题(该问题未形成资金损失),玉峰山镇对相关村居干部进行了约谈和批评教育,同时将按《农村“三资”管理办法》加大对村居财务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力度。三是针对部分村居虚假发票报账、大额现金支出等问题,木耳镇等单位更换不规范发票 120 万元,并对村级财务人员开展了专题培训,设立票据审核岗,提高村居财务管理能力。四是针对流转企业监管不到位,部分企业拖欠村民土地租金问题。大湾镇对流转企业欠租情况进行了全面清理,并通过起诉等途径收回企业拖欠租金,同时对相关工作流程进行了完善,规范了集体土地流转程序。五是针对村级集体经济账务核算不清问题,木耳镇对 11 个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开展了清产核资工作,成立“木耳集体经济总公司”,搭建专业班子运行,统筹规范全镇集体经济发展工作。</p>

## 附件 2

# 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跟踪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明细表

序号	审计工作报告公告的问题			整改情况
	问题分类	问题金额 (万元)	明细情况	
1	放管服”改革措施执行审计情况	78	一是环境整治等 4 个项目招标条件设置不合理,部分招标文件制定不规范,存在违规设置地域限制条件或差别歧视条款。部分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要素不完备。二是未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 78 万元。	一是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相关项目业主单位对所发布招标公告中存在的地域限制条件或差别歧视条款进行了全面清查,取消了招标文件和招标公告违规设置限制条件的有关做法,严格依法制定招投标活动的有关规定。二是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及时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78 万元已于 2019 年 1 月退还投标单位,并建立了业主函件递交通报机制,增加保证金退还函件登记程序,确保及时做好保证金清退工作。
2	创新驱动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7	一是对种子基金支持企业贷后监督管理不到位,对取得贷款的工商经营异常情况的 2 家公司未进行有效的后续监督管理。二是对种子基金申请企业贷前调查和真实性核实不严格,1 个项目申报公司存在未决诉讼及行政处罚相关信息应发现未发现。三是种子基金投决会制度执行不严格,7 万元种子基金因项目公司经营困难未按期归还,存在资金损失风险。	一是区科技局积极督促未按规定公示年度报告而显示经营异常的 2 家企业及时公示了年度报告,同时与工商部门建立完善对接机制,加强种子基金支持企业贷后的监督管理。二是严格规范对种子基金申请企业的尽职调查,重点对相关企业是否符合申领条件、还款风险等方面进行调查评估,同时要求企业提供书面还款承诺,有效防范贷款风险,完成对种子基金申请企业贷前调查和真实性核实不严格问题的整改。三是进一步规范基金投决会议事规程,严格执行种子基金投决会制度相关细则,针对项目公司因经营困难未按期归还的 7 万元种子基金问题,鉴于该项目经营正常,区科技局已完善向市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申请逾期归还手续。
3	就业创业政策执行审计情况	1255	一是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宣传不足,审核渠道信息不完善,3 家失信黑名单企业违规享受稳岗补贴 8 万元、4347 家符合稳岗补贴发放条件的企业应享受而未享受 1247 万元。二是审核把关不严,28 名创业担保贷款人在贷款申请前 5 年内有其他商业贷款。	一是区人社局通过印制发放简明易懂的宣传资料、开展专题宣传活动等方式,扩大宣传面和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加大了对稳岗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二是通过与工商联建立合作机制,完善信息审核渠道,加强对创业担保贷款的贷前审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点对企业违法、失信等情况进行核查,确保稳岗补贴工作审核、发放符合政策规定。

4	交通行动计划落实审计情况	<p>一是“四好农村路”、普通干线公路年度项目建设计划任务不合理,存在少分解通畅项目任务和将往年项目纳入当年建设计划问题。二是建设项目进度滞后,“四好农村路”、普通干线公路实际开工建设里程较少,分别占计划里程的44.67%和18.42%。三是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部分项目确定的施工人员未实际到场,而现场实际负责人无相关资质。</p>	<p>一是区交委对“四好农村路”、普通干线公路项目建设计划进行了合理安排,完成了未及时分解的89公里通畅工程,确定了2019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库计划。二是积极推进“四好农村路”、普通干线公路的项目建设,加快项目建设进度,2018年市级“四好农村路”计划任务695公里已基本完工。三是针对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问题,区交委组织对全区开展了质量安全培训、“挂证”清理等一系列专项检查,逗硬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综合运用企业诚信评价、“黑名单”管理等措施,构建起项目建设管理长效机制。</p>
5	民生实事和重点项目推动审计情况	<p>一是“增绿添园”建设等2个项目因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及绿化拆迁等问题,造成项目工期延期。7个公共停车场项目由于用地性质现状、拆绿审批等问题,无法办理规划、建设用地等前期手续而无法正常施工,项目建设进度未达预期。二是对公共直饮水设备维护管理不到位,部分社区养老服务项目设施建设未达到相关要求。三是渝北区观音岩扩大片区棚改项目因搬迁户赔偿金额未达成一致,计划于2018年1月完成而未完成。</p>	<p>一是“增绿添园”等2个延期工程项目已全面完工并投入使用。因用地审批、拆绿审批等问题未建成的7个公共停车场项目,区政府已向市政府作了专题请示,预计将于2020年初取得相关批复后立即建设。二是区城管局已落实固定人员加强对公共直饮水设备的维护管理,并公示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实现社会公开和日常管理的双重监督。区民政局对翠湖路等5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功能区进行了重新统筹调整,配备了相应的设施设备,使社区养老服务站功能更加完善。三是空港新城公司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对观音岩扩大片区棚改项目的搬迁工作力度,现已完成搬迁653户,拆除旧房约5.7万平方米。</p>

# 附件 3

## 重点专项资金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明细表

序号	审计工作报告公告的问题			整改情况
	问题分类	问题金额 (万元)	明细情况	
一	2017 年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审计情况			
1	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	81	一是建档立卡贫困户识别不够精准，个别临界贫困户应纳入而未纳入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管理。二是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管理不够规范，存在部分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录入不准确和未建立有效衔接机制等问题。三是部分建档立卡贫困户到户产业扶持措施不够精准、部分生态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生态工程实施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不够，部分建档立卡贫困户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应享受未享受财政补助 81 万元。	一是从 2018 年 5 月起，对全区农村居民进行了“两不愁三保障”的全面摸排，对未满足“两不愁三保障”的 20 户、61 人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管理，并制定一户一策帮扶措施。二是对部分建档立卡贫困户录入的不准确信息及时进行了更新完善，区扶贫办与区民政局等部门建立了定期工作对接机制，确保信息及时更新和共享。三是印发《2018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到户到人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细化明确了资金扶持对象、扶持范围、验收及绩效评价等，确保扶贫项目实施精准到户。对全区 2539 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统一按一档缴费标准参加当年度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加强健康扶贫等政策措施的落实。
2	扶贫资金管控不严	552	一是个别项目通过虚报工程量套取财政资金 29 万元，2 个项目 13 万元发票不实。二是个别苗木管护合同签订存在缺陷，一次性提前支付三年管护费 37 万元，财政资金存在损失风险。三是农村危房改造、扶贫培训等扶贫项目结余 473 万元未及时上缴区财政统筹安排。	一是对虚报工程量套取财政资金和部分发票不实问题，区农委已督促项目单位补足工程量和种苗补植，项目现已通过镇级验收。同时，区农委将项目单位纳入黑名单，3 年内不得承接涉农项目建设。二是针对个别苗木管护合同签订不规范，一次性提前支付管护费问题，古路村村委会与管护人员重新签订了管护补充协议，收回提前支付的管护费 9 万元，确保管护资金安全使用。三是农村危房改造、扶贫培训等扶贫项目结余 473 万元已收回区财政重新统筹安排。
3	扶贫项目绩效不达标		一是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等 12 个项目进度滞后或未及时通过区级验收，硬化农村公路完工验收里程仅占计划里程的 40%。二是 2 个项目未达到规定质量要求，存在路面裂缝严重或厚度不达标等问题。三是 1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建设的交易市场、物流配送中心处于闲置状态，个别生态修复项目实际种植的苗木数量不足未达预期目标。	一是区农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综合改革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一事一议、美丽乡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农村综合改革项目的程序，积极督促建设进度滞后的 10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加快项目建设，现项目已全面完工验收。二是区农委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对质量不达标路段和损毁路段进行了整改修复，同时通过建章立制，切实加强对扶贫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质量安全、工程验收等环节的监督管理。三是针对财政投入资金建设的交易市场、物流配送中心存在闲置、个别生态修复项目未达预期目标的问题，双井村通过将村级项目资金入股农村专业合作社的方式进行大棚种植蔬菜，有效盘活利用闲置的农产品交易市场和物流配送中心进行蔬菜周转和存放。双龙水库管理处督促项目单位对高脚水库水资源涵养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苗木数量进行了补植补栽，并加强日常管护，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二、河长制执行审计情况				
1	河长制工作机制落实不够到位		一是御临河、双溪河“一河一策”贯彻执行不严，应完成未完成侵占水域岸线行为等排查清理整治工作。巡河制度不完善，巡河内容泛化针对性不强。二是信息沟通机制不健全。信息化平台建设滞后，信息更新不及时，在线监测系统未实现与水利、环保等部门水质监测点信息共享。	一是各镇街结合重庆市总河长1号令，对辖区进行了详细调查摸排，更新了“一河一档”，对侵占水域岸线的行为进行重点排查和清理，加强了巡河监管，完成了水域岸线清理排查不到位、巡河内容针对性不强的问题整改。二是区水利局建立了我区智慧河长信息管理系统，于2019年4月正式上线运行，目前已初步实现水质监测、河长公示牌等信息共享，完成了信息沟通机制不健全的问题整改。
2	水资源及河库水域岸线管理不够到位		一是3个乡镇水厂运行管理未达规范化要求或因设备老化、管网陈旧等原因致部分时段饮用水水质不达标，33个入河排污口未纳入水资源监管范围。二是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导致3个入河排污口排出水质不符合标准，平滩河等部分水域岸线因开发建设项目产生的建筑碎石、大量土渣沿河岸倾倒而遭到破坏。三是由于雨污分流管网尚未建设完成，存在生活污水直排，导致御临河水体污染。	一是针对乡镇水厂管理不规范和设备老化等原因，区渝港水务有限公司完成了统景、大盛片区等10座水厂老旧设备改造，启动了大湾、茨竹片区水厂的巩固提升改造，确保水质达标。区水利局于2018年8月启动我区入河排污口普查入户调查工作，明确纳入水资源监管范围入河排污口51个。二是针对部分入河排污口排出水质不符合标准等问题，完成了茨竹镇、兴隆镇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设施的大修和技改，并定期对纳入监管的入河排污口开展水质监测，确保达标排放。对平滩河等部分水域岸线建筑碎石、倾倒土渣进行了清理整治、恢复自然地貌和植被，并设立标识警示，杜绝渣场弃土随意倾倒。三是统景镇落实专项经费33万元对排水箱涵、污水管道进行了抢险修复，并将生活直排管网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有效解决了生活污水直排问题。
3	水污染防治及水环境治理不够完善		一是由于部分排水管道过流能力不足、管网渗漏、堵塞等原因造成雨污混流，部分污水处理厂配套设备不完善、配套管网建设进度滞后。二是2个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不达标，3个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行，最高超负荷运行达302天，存在污水直排。三是个别污水处理厂污泥未进行及时处理，养殖禁养区仍有22家养殖户未全面完成搬迁任务。	一是为有效解决雨污混流问题，区城管局牵头完成了《渝北区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实施方案》，现正积极推进项目开展。洛碛镇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建设进度滞后问题，已加快项目建设，现已完成了1.3公里管网建设，年底全面建设完成。二是对出水水质不达标的城南、肖家河污水处理厂进行了标准改造，完成了出水达标排放。对超负荷运行的统景镇等3个污水处理厂采取提标扩容、管网改造等方式加大污水处理能力，缓解超负荷运行现象。三是统景镇污水处理厂未及清理的污泥已于2018年12月清理完毕，并与第三方公司签订了定期清运协议，确保厂区污泥及时处理。禁养区22家养殖户已于2018年12月前全面完成搬迁任务。
4	河库治理项目资金使用不规范	1717	一是未及时支付禁养区54户养殖户搬迁补偿款1046万元，对已开工4个项目未及时征收水土保持费28万元。二是1个乡镇水土流失治理项目643万元推进缓慢，应于2018年12月底完工而未完工。	一是未及时支付禁养区54户养殖户搬迁补偿款1046万元，区农委已于2018年12月前支付完毕。未及时征收已开工项目应缴纳的水土保持费28万元，区水利局已于2019年9月征收到位。二是针对大盛镇水土流失治理项目推进缓慢问题，大盛镇对施工单位进行了约谈，对部分质量不合格项目进行了恢复和重建，项目于今年11月完工验收。
三、市政园林建设项目专项审计调查情况				
1	管理机制不健全	1366	一是城区市政环卫设施维护工程无统一费用清单标准，存在工程结算方式、材料计价不统一且部分材料单价偏高等问题。二是小额项目备案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4个环卫所37个小额建设项目1366万元未按规定在区级主管部门立项备案或审计备案。	一是针对行业清单标准不细化、不统一问题，区城管局进一步修订了全费用清单，对市政环卫所30万以下市政环卫设施维修维护项目使用标准统一合同，合同中对结算方式、材料计价、定额缺项部分非信息价的材料单价等问题作了统一和细化。二是针对环卫所小额项目备案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区城管局要求各环卫所严格规范项目立项备案或审计备案制度，并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管督查。

2	建设程序不规范	11079	<p>一是3个环卫所15个项目1059万元化整为零，规避招投标、财政评审等制度监管。二是6个环卫所市政维修项目9966万元自行邀标比选施工单位围标串标及挂靠现象较为突出。三是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投入财政资金54万元修建在企业用地的2个公厕建成1年后便被拆除。</p>	<p>一是针对部分市政项目化整为零规避招投标、比选不充分等问题，区城管局制定了《渝北区市政园林管理局合同（协议）审签和管理办法（暂行）》，明确项目实施计划的制定与执行、项目施工单位的确定和考核等，进一步强化项目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将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关入制度的笼子，确保工程项目实施管理科学规范。二是对涉及围标串标、挂靠的7家公司剔除市政园林项目备选承包商库，2年内不得申请入库。三是针对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投入财政资金修建的公厕仅建成1年后被拆除而造成财政资金浪费问题，区城管局将加强对项目前期工作的考察论证，明确项目建设绩效目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p>
3	项目管控不到位	319	<p>一是3个项目未经内部审核（计）提前支付工程款256万元，22个小额项目结算审核不严，存在多计工程量、定额套用错误等问题，多计工程造价63万元。二是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管理不规范。7个环卫所部分项目存在影像资料不齐、档案资料记录不准确，资料内容混淆、缺失等问题。</p>	<p>一是针对小额项目结算审计不严、内审制度不规范问题，区城管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园林设施维修维护管理》等制度，加强项目质量监管和项目内部审计工作，对提前支付、多计工程款76万元进行了核减收回。二是针对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管理不规范问题，区城管局组织各环卫所对工程建设档案资料进行了清理完善，对不规范档案查漏补缺，进一步规范市政园林项目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管理工作。</p>

## 附件 4

#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审增(+)减(-)金额	整改情况
1	空港工业园区倒班房装饰装修工程	112.31	108.41	-3.90	已核减工程投资 3.9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	南天门管护站维修项目	36.85	36.23	-0.62	已核减工程投资 0.6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	兰馨大道人行道改造工程三标段	304.54	290.87	-13.67	已核减工程投资 13.67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	空港新城临时运渣便道工程一标段	80.69	72.10	-8.59	已核减工程投资 8.59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	重庆数据谷大数据展示体验馆（临时展览中心）集装箱模块化房屋采购及安装工程	623.99	565.15	-58.84	已核减工程投资 58.8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	牛头岩水库市政箱涵工程	231.24	153.33	-77.91	已核减工程投资 77.9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7	重庆仙桃数据谷仙桃南大桥工程	18991.34	18003.82	-987.52	已核减工程投资 987.5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8	龙溪街道“三无”建筑消防隐患整治工程	134.81	61.36	-73.45	已核减工程投资 73.4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9	义学路 5 号 1 幢、2 幢外立面整治工程	73.16	63.54	-9.62	已核减工程投资 9.6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0	渝北区区委办公楼外立面排危修复工程	144.37	139.23	-5.14	已核减工程投资 5.1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1	渝北区龙溪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黄泥磅 2016 年 4 至 6 月维修工程（四）	32.05	26.66	-5.39	已核减工程投资 5.39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2	渝北区龙溪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黄泥磅 2016 年 4 至 6 月维修工程（三）	47.32	46.33	-0.99	已核减工程投资 0.99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3	渝北区龙溪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黄泥磅 2016 年 4 至 7 月维修工程（二）	33.44	31.74	-1.70	已核减工程投资 1.7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4	渝北区龙溪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黄泥磅 2016 年 4 至 7 月维修工程（一）	43.69	43.25	-0.44	已核减工程投资 0.4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5	洛碛镇老王路延伸段新建工程	41.50	37.97	-3.53	已核减工程投资 3.5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6	空港工业园区新增 LED 路灯照明项目	350.86	343.12	-7.74	已核减工程投资 7.7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7	翠屏路公共卫生间工程	95.66	78.63	-17.03	已核减工程投资 17.0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8	桂馥家园安置房遗留问题整改项目	49.00	47.45	-1.55	已核减工程投资 1.5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19	统景职中校舍改造工程	91.73	82.48	-9.25	已核减工程投资 9.2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0	迎祥雅居 1-3 标段安置房项目消防工程	3003.90	2917.97	-85.93	已核减工程投资 85.9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1	回兴地区 2016 年 5 月双湖路、高岩路等人行道市政设施维修工程	43.40	42.93	-0.47	已核减工程投资 0.47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2	回兴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公厕改造工程上湾路公厕	21.87	21.03	-0.84	已核减工程投资 0.8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3	回兴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公厕改造工程宝环路公厕	21.50	19.59	-1.91	已核减工程投资 1.9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4	肖家河大桥桥台塌陷整治工程	82.06	81.55	-0.51	已核减工程投资 0.5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5	果园新村垃圾站拆建工程	36.86	35.53	-1.33	已核减工程投资 1.3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6	一横线园林绿化临时管理用房院坝黑化及装修工程	83.43	78.49	-4.94	已核减工程投资 4.9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7	宝环路公共卫生间工程	102.25	90.41	-11.84	已核减工程投资 11.8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8	同茂大桥人行道涂装项目	22.38	21.52	-0.86	已核减工程投资 0.86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29	同茂大桥人行道护栏涂装项目	24.18	22.56	-1.62	已核减工程投资 1.6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0	渝北中学教育实验基地工程（2#培训楼）	1966.41	1703.12	-263.29	已核减工程投资 263.29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1	渝北中学教育实验基地 1#培训楼工程	331.89	286.22	-45.67	已核减工程投资 45.67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2	回兴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公厕改造工程金石路公厕	17.58	17.30	-0.28	已核减工程投资 0.2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3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七标段	10681.44	10483.38	-198.06	已核减工程投资 198.06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4	空港新城 F126-1、F128-1 地块整治工程	1353.36	945.94	-407.42	已核减工程投资 407.4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5	民兴路公厕改造项目	36.46	33.02	-3.44	已核减工程投资 3.4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6	长东路（120003 号灯杆-120007 号灯杆）人行道维修维护工程	26.18	24.75	-1.43	已核减工程投资 1.4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7	回兴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公厕改造工程车管所公厕	16.61	16.16	-0.45	已核减工程投资 0.4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8	渝北区行政服务中心入口广场景观绿化改造工程	43.18	40.43	-2.75	已核减工程投资 2.7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39	长东路（120008 号灯杆-120012 号灯杆）人行道维修维护工程	19.10	17.72	-1.38	已核减工程投资 1.3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0	长空路（遥马山社区-天子窖）人行道维修维护工程	40.34	37.06	-3.28	已核减工程投资 3.2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1	重庆市渝北区统景镇中坪敬老院消防设施整改工程	45.03	42.53	-2.50	已核减工程投资 2.5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2	桂馥西路与福昶路交叉口闲置用地场地整治工程	73.02	66.10	-6.92	已核减工程投资 6.92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3	渝北区群众服务中心装修工程	91.51	69.81	-21.70	已核减工程投资 21.7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4	重庆市空港工业园区给排水管道安装工程（四期）	911.09	700.16	-210.93	已核减工程投资 210.9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5	桃园大道 2#地通道装修工程	89.70	88.42	-1.28	已核减工程投资 1.2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6	龙头寺公园场地及绿化工程	9533.26	7499.45	-2033.81	已核减工程投资 2033.8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7	石坪片区前沿产业园（一期）工程	45617.49	44911.94	-705.55	已核减工程投资 705.5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8	重庆市渝北区大盛镇云龙路改造工程	148.00	147.20	-0.80	已核减工程投资 0.8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49	同茂大道南侧 F61-3 等 8 个地块和全民健身中心土石方、同茂大道北侧 F43-1 等 8 个地块土石方平场工程	21411.87	18114.91	-3296.96	已核减工程投资 3296.96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0	大盛镇综合服务中心装修工程	525.66	476.16	-49.50	已核减工程投资 49.5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1	“两节、两会”市容市貌迎检整治工程（回兴立交江北区往台商区机场路匝道）	82.50	61.22	-21.28	已核减工程投资 21.2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2	标准厂房一期工程 1 标段工程	7824.25	7681.72	-142.53	已核减工程投资 142.53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3	龙塔街道天保路道路工程	1170.71	1113.03	-57.68	已核减工程投资 57.6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4	重庆空港工业园区凌空大道 BT 工程	17763.28	17078.50	-684.78	已核减工程投资 684.7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5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五标段	11177.83	11035.23	-142.60	已核减工程投资 142.6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6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六标段	8931.13	8801.23	-129.90	已核减工程投资 129.90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7	御临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渝北大湾镇）污水处理工程	575.23	337.68	-237.55	已核减工程投资 237.5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58	双凤桥组合式立交二期联信管线迁还建工程	471.95	471.95	0.00	
59	龙华大道、红石路加强型人行护栏更换项目	220.63	211.06	-9.57	已核减工程投资 9.57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0	渝北区大湾镇 2017 年硬化路工程一标段	575.62	462.26	-113.36	已核减工程投资 113.36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1	中美协同创新加速器及大数据学院项目设计服务	993.81	993.81	0.00	
62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四标段	10488.48	10337.14	-151.34	已核减工程投资 151.34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3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二标段	9860.19	9736.21	-123.98	已核减工程投资 123.98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4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B、C 组团房建工程三标段	9011.51	8901.66	-109.85	已核减工程投资 109.85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5	保税港区、机场三期农转城安置房 7、8 号楼景观绿化工程	73.60	73.29	-0.31	已核减工程投资 0.3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66	保税港区和机场三期农转城安置房四标段工程	3046.43	2971.32	-75.11	已核减工程投资 75.11 万元，并调整有关账目。
合 计		200206.71	189552.34	-10654.37	

附件 5

## 企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明细表

序号	审计工作报告公告的问题			整改情况
	问题分类	问题金额 (万元)	明细情况	
1	内控机制不完善	1416	一是战略产业公司财务管理不规范、内部审查程序等不完善，“三重一大”事项未经集体决策。临空投公司未编制财务预算和用款计划，导致棚改融资资金 8 亿元沉淀长达 7 个月，多支付利息约 1416 万元。二是临空投公司未及时注销无实质经营的空壳公司，部分子公司管理体制不合规，对股权投资未有效履行监管职责。三是战略产业公司招商任务完成不实。	一是临空招商公司修定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和内部审查程序。临空投公司沉淀的棚改融资资金 8 亿元，已拨付区征收中心 6 亿元用于拆迁补偿、余下 2 亿元已退还国开行，同时建立完善了棚改资金使用制度，与棚改新实施主体等单位签订六方协议，重新明确了资金筹集、使用等职责，避免棚改贷款资金长期沉淀形成资金闲置。二是未及时注销无实质经营的空壳公司，临空投公司已在办理重庆贝兴投资有限公司等 2 家注销手续。对股权投资的固废公司、北勤公司，临空投公司采取派出人员、严格报表审查、参与决策会议等方式加强管理，切实履行监管职责。三是针对招商任务不实问题，华佳宏、隆源通达等 2 个项目已与区政府签订了《补充协议》，对项目进行了整合，现项目正在持续经营中，运营效果良好。炫科、旺加易等 5 个停产项目，创新经济走廊公司等已委托律师起诉对其所获的扶持资金进行追偿。
2	财务和资产管理不到位	8455	一是战略产业公司未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导致资产利润不实。二是资产管理不到位。临空投公司 106 处 207364 m <sup>2</sup> 国有资产未按规定取得产权，购置的北城国际中心服务贸易总部基地等多处房产 232868.29 m <sup>2</sup> 形成资产闲置，购置的部分小区车库至今未正式接管，由小区物管公司收费管理。三是资产出租管理不到位。有的未达到招商目标仍享受租金扶持政策，个别商业区低价出租，应收未收租金、保证金 268 万元（临空投公司）。四是支出报销不合规。存在大额现金支出、差旅费超标准、发票报销不规范等问题（临空投公司 175 万元、战略产业公司 122 万元）。	一是针对未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导致资产利润不实问题，临空招商公司已收回亿赞普（钱宝）投资 10240 万元，并进一步加大财务管理，确保财务真实有效。二是北城国际中心、公园置尚车位产权已于 2019 年 4 月前办理完毕，无偿调拨的安置房配套资产产权因宗地所属性质，待项目建设完成后一次性办理“划转出”后完成产权办理。空置的北城国际中心项目已出租约 1 万平方米，用于复星医美项目入驻，剩余部分物业将会同临空招商公司引进企业进行整体打造，购置的小区车位已委托渝港公司统一管理。三是临空投公司收回应收未收租金、保证金 182 万元，对未到期合同部分将待合同到期后按规定程序对外公开招租。四是针对支出报销不规范问题，临空投公司、临空招商公司通过调整账务、更换发票、收回资金等方式对不规范支出进行了整改。

3	投资风险 规避不力	<p>一是对项目前期可行性论证不足、重大事项论证研判不充分。其中，投资的集成电路平台项目有效期过半但至今未实际应用，且在对外采购中虚假招标导致投资虚高。二是投后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不完善（临空投公司、战略产业公司）。个别项目未有效实施投后监管，国有投资 2500 万元被项目公司擅自转出存在资金风险。个别项目应收回未收回项目投资款，因项目停产等原因存在回收风险（临空投公司）。一些招商引资项目投资未达预期，个别项目投资存在损失风险。</p>	<p>一是针对项目前期可行性论证不足问题，临空招商公司、临空投公司建立完善了投资项目前期可行性分析及尽职调查相关制度，加强项目前期可行性论证、综合评估和尽职调查，规范项目行政决策程序，有效规避招商引资风险。投资的集成电路平台项目已吸引摩尔精英、钜芯等集成电路企业落户仙桃数据谷，创新维度、大普微电子已申请 IP 库的使用。二是针对投后管理与风险机制不完善问题，临空投公司已督促新致金服公司收回擅自转出的款项，国有投资 2500 万元资金风险问题已整改，同时要求新致金服公司严格按照章程、协议和国资相关规定保障公司投资权益。收回已停产小辣椒项目本金和收益 2600 万元，对开发晶、新松机器人项目启动退出法律程序。同时，加强项目回报、风险控制等方面的分析论证，有效防止国有投资的损失风险。</p>
4	政府产业基金 管控不到位	<p>一是基金管理费设置约束性不够，合伙协议中未将管理费使用与基金投资进度、绩效等进行约定挂钩。二是 3 支子基金对渝北区企业投资不足，其中 2 支基金未实现对渝北区企业投资。三是个别子基金管理人实力不强，主要基金投资人现已退出，基金运营效果不佳（临空投公司）。</p>	<p>一是临空投公司完善了基金管理费设置约束，对新参投的科兴科创基金约定了管理费与投资进度、招商绩效全面挂钩。二是重报文创基金、启跃基金已按协议约定完成对渝北区投资，高特佳基金已返投渝北企业 4900 万元，目前正在引进华银医疗项目，预计 2020 年上半年完成投资要求。三是重报文创基金因主要投向新三板项目，受市场环境、政策因素影响，经区政府常务会审定将基金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3 月，临空投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投资项目的发展运营。</p>